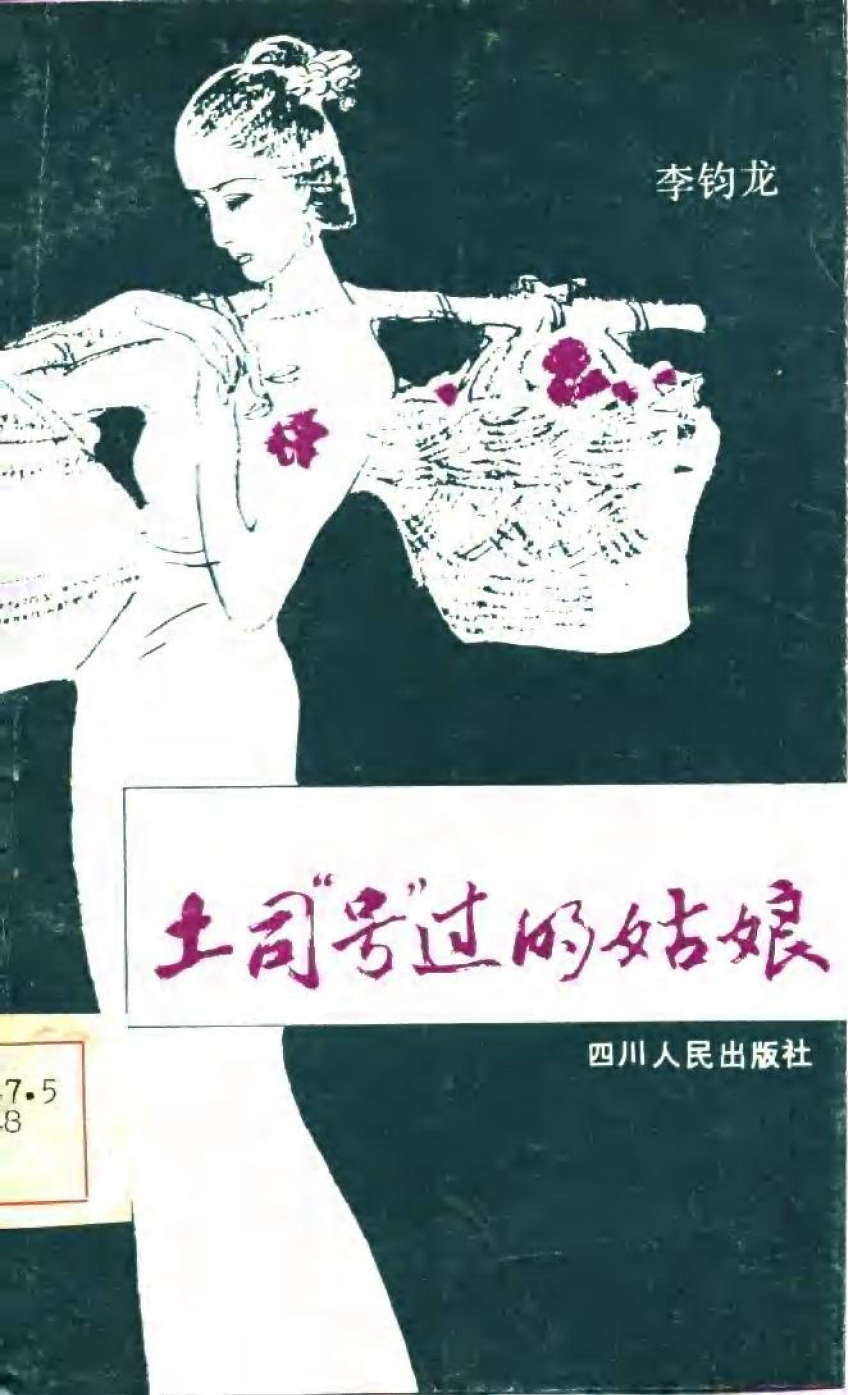




李钧龙

土司“号”过的姑娘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7.5
8

李钧龙

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五年·成都

责任编辑：胥洪娇

封面设计：戴 卫

3

土司“号”过的姑娘

李钧龙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宜宾市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960毫米1/32印张5.25插页3字数100千

1985年11月第一版 1985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800册

书号：10118·1010

定价：1.00元



作者近影

目 录

第一章	我与她·····	1
第二章	她 ·····	37
第三章	我 ·····	67
第四章	她与他·····	91
第五章	我与他·····	121
第六章	她与她·····	143
章外章	我与她·····	164

第一章 我 与 她

我敢断言：无论何人，在年轻的时候，总干过几桩荒唐事。也许因为这样，在他们未来的回忆里，不但充满了甜蜜，也饱含着忧伤。

仅以我为例——

1 五十年代初期，我在云南边防部队当电影放映员的时候，我们放映队在芒蚌傣寨建立了一个放映点，隔上月把半月，便吆着牲口，驮着放映机去那里放上一两场电影。

芒蚌寨和其它秀丽的傣寨大体相象，寨子头，总有几株高大碧翠的大青树，绿叶蔽天，浓荫匝地，掩盖住好大一片场子。我们的放映机就架在这天然

的树蓬底下。大青树脚，照例摆着些小摊子，炒花生、五香葵瓜子、豌豆粉、米凉虾，甚至还有几样外边进来的三五牌香烟、五星牌打火机、老头牌刮胡刀片、尼龙纱巾之类，五光十色。这些摊子，大都用一只四方形的竹篮倒扣过来，底部作了桌面。要在平时，这些摊子，太阳挨山就收回去了。但在我们放电影的夜晚，摊子不但不收，还在桌边上摆了一盏小煤油灯，或者绑一根竹杆挂一盏小马灯，灯光闪闪忽忽，照亮了磨盘大的一片地方，把过往人的影子拉得很长；电影散场很久，那些灯光才逐渐离开大青树脚，消失在竹林深处，大青树黑黑的剪影才与沉沉的天幕溶为一体。

这些摆摊的人，大都是年轻的妇女，其中有个姑娘，特别引人注目，她细高个儿，白净细嫩的瓜子脸上，一双睫毛又密又长的眼睛，青丝一般的头发披散着，只在后脑的发根上别上一只春花色的玻璃夹子，衬得她的脸庞端庄而有生气。她的半透明短上衣是鹅黄色的，一排石榴色的玻璃圆扣从右脖下排列到右腰间，紧紧地束住了她丰满的胸脯，那条筒裙越发别致，腰部是淡绿色的，颜色逐渐深了下去，到裙脚，是墨绿色的了。远看，仿佛是一株肥嫩的芭蕉；近看，象一片出水的荷叶。这条筒裙，显出了她身材的苗条，体态的婀娜。

她是卖豌豆粉的。吃这玩艺儿讲究个佐料。她的佐料就特别的好：花生细末、油炸春笋干、味之素，特别是那碟鲜红的油辣子，里面还掺拌了白胖白胖的芝麻粒，还没走近她的摊子，香味就冲到鼻孔里来了。也许就因为这个缘故，围着她的摊子的人特别多。她总是甜甜地笑着，招呼客人或者是回答顾客的要求，有时还和调皮的小伙子开几句不深不浅的玩笑，但不粗俗，也不失少女的娇矜。在她那直直的鼻尖上，冒出一颗颗菜籽粒大的亮晶晶的汗珠；头发梢不时飘到胸前来，她也就不时扭一下脖颈，把那绺头发甩到肩上去。这个动作表现出她全身的青春活力，神态既妩媚又优雅。

傣族姑娘一般都喜欢新鲜、好奇，她更是这样。由于我能在一块白布上摆弄出些会走路、会说话的人来，我在她的心目中，简直成了一个阿暖式（注）的人物。我喜欢吃豌豆粉，她也对我格外热情。每当我一走拢大青树脚，她就远远地用汉傣相杂的语言招呼我：“宰李（李大哥），麻来（快来），敬（吃）豌粉，好息（吃）滴滴（好吃得很）！”并把她自己坐的新竹凳从桌子后面丢过来。这个凳子，在谈情说爱的时候，是专给自己心爱的恋人坐

注：傣族传说中的英雄人物。

注：宗教节日，在每年公历十月。



的，而对我，却是一种最亲切、友好的表示了。我发现她手不停地划豆粉，放佐料，涮碗筷，招呼客人，但眼光一闪一闪地时时落在我身上，眼神是坦率的、大胆的。

相处熟了，我知道她叫艾摆。“摆”即节日，她是过泼水节的时候生的。生在吉祥、幸福的日子，但她的命运却并不吉祥、幸福。父亲在边疆临解放的时候，被往境外逃跑的国民党兵拉夫，死在境外了，母亲不久也害闷头摆子死了。她从十三岁起，就接过了母亲的手艺，做豌豆粉卖。天麻麻亮就起来推磨、煮浆，正午些，便挑起竹担，一头挂着那只竹篮，一头勾上那只小凳，到大青树脚摆开了摊子。

也不知是出于什么样的原因，我竟留心她的一举一动来。我发现她有许多和别的姑娘不一样的地方。她比其它摆摊的姑娘年纪稍大一点；别的姑娘和小伙子们开玩笑，总离不开这些话：“你很漂亮！”

“看见你我的眼睛就看不见别的东西了！”“我还以为月亮落到了我的面前，原来是你……”但艾摆与小伙子们开玩笑，说的却是：“你昨晚等依罕姑娘，脚都站直了吧？”“你看着玉丹姑娘吃饭，口水都扯到脖子里，是想吃玉丹的饭，还是想吃玉丹？”

“……怎么，她不睬你？别急，我帮你打听打听，到时候可别忘了我！”俨然是一个旁观者或“过来

人”的口吻，很少沾上“我”；一些姑娘和小伙子当着她的面说了些过于亲密的话，或者做了个过于亲密的动作，她眼皮底下便闪过一丝阴影，睫毛一垂，会不由自主地把头低了下去，两个圆圆的肩膀，微微颤动，显示出一种难言的忧郁。……还有，上了点年岁的人到她摊上吃豆粉，会不说不笑，较在别的摊上严肃、拘谨多了。

难道这个如花似玉的姑娘，心灵深处也有创伤吗？

果然，部队小分队的陈指导员告诉我：她是被土司刀受“号”过的姑娘，所以，她不能够嫁人，小伙子们自然也不敢来串她了。

“什么叫‘号’？”我不明白地问。

“听说三、四年前，”陈指导员说，“刀受走亲戚路过芒蚌，走到大青树脚乘凉，正好艾摆从江边担水回来，刀受被她的美丽吸引住了。当场就对寨子的头人老蚌说：‘阿戛！这不是天神又赐我福，送一个仙女来啦？啊，多谢天神，我要啦！’然后，骑上马就走了。这就叫‘号’上了。”指导员气愤地告诉我：这个刀受，根本不把妇女当人看，讨了十几个老婆；都六、七十岁了，还要“号”！据说，被他“号”过的姑娘不下一百，有的讨进土司府去，有的让他儿子或他的三亲六戚纳去；有的“号”

过了也就忘了，或者他根本不要，只是“号”了不准别的小伙子要。这样的姑娘占多数。结果，一个个缅桂花一样秀美的姑娘，凭土司老爷一句兴头上的话，就失去了爱人和被人爱的权利，一辈子成了哨涛（老姑娘），用泪水消磨自己的青春，忧郁孤苦地结束自己的生命。就在这个寨子里，前两年还发生过一桩事情：一个叫茉的姑娘——茉，就是花，她全名叫拍茉，就是白色的花！——据说茉长得真跟一朵白色的野白露花一样，面目清秀，体态婀娜，跳起孔雀舞来，叫人心荡神驰。可是，也是刀受土司的一句话：“这只孔雀，我要拿回家里养！”茉姑娘就谁也不敢挨，她青春洋溢的脸上，挂上了忧伤和愤恨。过赶朵节（注）的时候，果然刀受派家丁来，要把她抢进土司府去。半路上，茉姑娘窜出轿门，一头扎进了飘浮着浓雾的江里。……

我想起不久前碰到的一件事来。

那天，我们在仅靠国界边的景颇族寨子放电影。电影散场以后，月色很好，天气又凉爽，我们想继续赶路，赶到下一个放映点再休息。我叫赶马的杨大哥准备好马驮，吃完夜点便走。想不到夜点还没吃完，杨大哥便气喘吁吁地跑来告诉我：驮发电机的那匹枣红骡子不见了。

注：宗教节日，在每年公历十月。

我问：“你没拴好它？”

杨大哥回答：“拴得好好的，就拴在工作队的楼底下，是有人把缰绳割断了。”

“这不行的！这不行的！”陪同我们吃夜点的景颇山官早腊听完了杨大哥的话，也非常气愤，“这是我的地面，在我的地面上竟敢对大军这等放肆，我这山官的脸面还不掀了装在麻袋里去！这不行的！抓住非把他的手砍了！”

我说：“我们分头找找吧！”

早腊拦住我：“不用！你把你们的大嘴巴让我讲讲，哪个敢不送来？……不过，要是出了我的地界，那就难说了，特别是境外那伙得么丫密污儿傣（傣族女土匪），我的话就仿蚯蚓的叫声，她们是不会听的。”

我只得发动了发电机，架起扩音机和喇叭，将话筒交给了他。他对这“大嘴巴”是很好奇的，我头一次到他这个寨子来，放映之前，请他讲几句话，他一开口，竟被自己扩大了几十倍的声音吓得把话筒丢到了地上，以为手上拿着的是个什么怪物。我告诉他，没什么危险的，它只不过是个铁疙瘩而已，并双手举着话筒让他讲话。他讲着讲着，竟激动和兴奋得手舞足蹈起来。原来，他听到了自己沙哑的声音居然震动得大山轰轰发颤，简直象打雷

一样。结果一讲半个小时。最后，我不得不吓他：

“讲不得了，你再讲它就要发脾气了！”并开大高音发出哨叫声，他才闭上了酒气冲天的嘴。

现在，他可能又想借找马来过“大嘴巴”的干瘾了。

“听着！”他干咳了一声，扯直嗓门吼道：“哪个把大军的马堵牵走了，赶快给我送来！大军的牲口是让你偷得的？吃了豹子胆了！你听听我从他们这大嘴巴里讲出来的声音，比雷公山的雷还响。吓死你！要是他们把关在铁盒子（影片箱）里的那些人放出来，你就是长了一千只脚也跑不掉，长了一万只翅膀也飞不脱！你是瞎了眼了！你是昏了头了！限你明天天一亮，就给我把马堵乖乖送来，要是少了一根毛，我也饶不了你！”

他的声音干沙，但充满了威慑，我又把扩音机的音量开大，他的声音，不要说是他管辖的寨子，就是境内外的几十个山寨，也是听得很清楚的。

但是，第二天，一直到天黑，并没有人把枣红骡子送了回来。

看来，有人并不理会他的威吓！

他十分恼怒。脸红筋涨地走到我们的住地来，把腰间的长刀拍得“当当”响：“真是吃了豹子胆了！真是吃了豹子胆了！我抓住他，非把他的手宰

了不可！”他感到十分抱歉。接着，他捋起大裤筒并着脚蹲到地上，吐了一口槟榔水，咄咄地又说：

“不过，要是那伙得么丫迷污儿傣偷走的，她们才不会听我的，我就是大嘴巴叫通天，她们也只当是只蚊子！”

“她们恨你？”我问。

“恨我一半；全恨傣司官。”

“他们之间有仇？”

“仇不有！是她们不愿进司官家享福！”

这，我就难以理解了。我又问：“你见过她们？”

“见过的！简直就是天上的云，一眨眼，就站在你面前；你一睁眼，她们又不在了……”

他的话，我更摸头不着脑了。

躺在床上，我一直难以入睡。究竟是什么人把牲口偷走了呢？早腊地界上的人，按说是不会的，都对部队怀有深厚的感情，过去丢了什么，只要早腊说声是部队的，不出半天，他们就送回来了。难道真是境外的那伙傣族女土匪？我们一直不太相信。因为我们一直未见过她们，她们也从来没和解放军发生过什么事情，问起老百姓，老百姓不是说不知道，就是感叹地说“苦人！苦人！”，别的话便不想再说了。

那么，枣红骡子会不会是自己走失了呢？它把

缰绳在木楞上磨断，也会象是被人用刀割断的一样。

我翻起身来，顺着寨边的红土小路，往山峡里走。山峡里水草肥美，枣红骡子可能正被迷住，忘了寻找它的主人。静夜里，容易听到它活动的声音。

月华如水。灌木枝上，肥硕的蕉叶上，地上的铁线草上，都闪烁着银亮的露珠的光辉。远处的山峡里浮着薄雾，一缕一缕，似轻烟，如棉絮；被薄雾缠绕的山峰，象海中的孤岛，迷离神奇。在这样的夜的美境中行路，不但不是一种劳苦，简直就是一种享受。要是枣红骡子不丢失，今晚，那是在百里之外的阿昌族地区了，那里一个接一个的山丘，山丘里玻璃一样平坦的田坝，田坝间一座又一座小乘佛教的金塔，在这明媚的月光下，该又是另一番情趣！

“扑——嗤！”

突然，传来了马的喷嚏声。我心中一喜：啊！它果然在这里呐！我朝声音的方向看去，是一个山峡的拐角处。看不到牲口，但能听到“得得”的蹄声。紧接着，一匹马出现在拐角处，但马背上，却坐着一个人，月光下，白色的衣服十分显眼。

“会是什么人？”我连忙避到一棵大树背后，

一会，马“得得”地走过去了。使我吃惊的是：马背上的人，竟是一个白衣白裙的傣族打扮的姑娘。她圆圆的清秀的面庞，一双睫毛很长的黑白分明的大眼，搭在右肩上，挽成一束的青丝般的黑发，在月光下，都清晰地显示了出来。

“女土匪！”这个念头从我脑际闪过，我浑身一紧，右手也下意识地抓住了腰间的手枪。

“得得得！”马擦着我藏身的大树走过去了。我也看清了，马，是我们的枣红骡子，但骑者身上，并没有刀枪箭弩之类的武器，也没有随时准备打家劫舍的样子，而是一幅幽然自得的神态：一手摇动着缰绳头，一手卡在腰肢间，脸上的表情也是安祥的，仿佛一个晚归的牧女。我似乎还闻到了她身上散发出来的缅桂花的香气。

我的紧张消失了。“一个坝子里的傣族姑娘，拣到了枣红骡子，送它回来了。”我庆兴地想。在傣家，是没“贼”这个概念的，一定是枣红骡子跑下山去了。

我正思索着是否应该站出来，向她表示感谢，牵回枣红骡子，但又怕我的突然出现，会反倒吓着她。正在这时，枣红骡子却在我前边几米的地方站住了。姑娘敏捷地跳下马背，把缰绳缠到了马脖子上，抚摸了下马的脸，然后，退到马后，亲切地